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明概不就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應採取之行動有任何疑問，應獲取獨立專業意見或諮詢閣下的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將名下之全部**Ferretti S.p.A.**(「本公司」)股份出售或轉讓，應立即將本通函連同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出售或轉讓之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FERRETTIGROUP

Ferretti S.p.A.

法拉帝股份有限公司

(根據意大利法律註冊成立為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9638)

建 議

- (1) 批准經審核財務報表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分配溢利以及宣派及派發末期股息；
- (2) 薪酬政策及已付薪酬報告；
- (3) 確認委任兩名董事；
- 及
- (4)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本公司謹訂於**2025年5月13日(星期二)**香港時間下午四時正(中歐夏令時間上午十時正)以電子方式舉行虛擬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召開有關大會之通告載於本通函第AGM-1至AGM-3頁。

本公司鼓勵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前提交已填妥的代表委任表格。就Monte Titoli股東而言，代表委任表格可於本公司網站www.ferrettigroup.com查閱。就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而言，代表委任表格隨附於本通函，亦刊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ferrettigroup.com。無論閣下是否擬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務請按照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列的指示填妥表格，盡快並無論如何不遲於中歐夏令時間**2025年5月12日(星期一)**下午五時正(香港時間下午十一時正前)交回。

2025年4月16日

目 錄

	頁碼
股東週年大會指引.....	ii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4
附錄一 — 建議選舉董事的履歷詳情.....	I-1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AGM-1

將於公證人在場的情況下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將於意大利公證人在場(作為大會秘書)的情況下舉行。

透過電子設施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根據法令法第18/2020號第106條第2段(已轉換為法律第27/2020號，其效力最近已由經法律第15/2025號修訂轉換的法令法第202/2024號予以延長)，由於個別股東不得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故股東週年大會僅可在本公司網站透過語音視頻連線進行線上廣播舉行。本公司強烈鼓勵股東透過瀏覽本公司網站www.ferrettigroup.com內「投資者關係 — 企業管治 — 股東大會」部分以線上方式出席、參與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擁有投票權的人士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根據法律及細則，基於中介人根據適用法例及根據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前第七個交易日結束時(即**2025年5月2日(星期五)**或「**記錄日期**」)的賬目記錄交付本公司的通訊所示者，為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人士。於該日期後的相關賬目轉出或轉入不會影響於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的權利。本公司必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前第三個開市日結束時(即**2025年5月8日(星期四)**)接獲中介人的通訊。

上述致本公司的通訊乃按擁有投票權的人士之要求由指定中介人發出。本公司毋須就獲授權中介人要求的任何通知或履行與後者有關的義務之任何財務變動負責。

毋須就釐定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的資格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i. 已將股份存入Monte Titoli的股東(「Monte Titoli股東」)

為參與股東週年大會，各Monte Titoli股東一旦向中介人要求發出上述通訊，以令其參與合法化，則必須於**2025年5月8日(星期四)**前透過本公司網站(「投資者關係 — 管治 — 股東大會」部分內名為「參與股東大會之程序」的文件)在網址

股東週年大會指引

為<https://www.agmlive.it/nos/ferretti2025agm>的登記入口(「入口」)登記個人資料及身份憑證。有權投票並已經進行上述登記的股東可以其身份憑證透過入口登入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另一選擇為，根據細則第14.5條，Monte Titoli股東可預先於**2025年5月12日(星期一)**前就議程的各事項直接投票，方式為透過本公司網站(www.ferrettigroup.com，「投資者關係—公司管治—股東大會」部分內名為「參與股東大會之程序」的文件)的適用鏈結登入投票平台(「平台」)。

ii. 已將股份存入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中央結算系統」)的股東

已將具有投票權股份存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香港中央結算」)中央結算系統之持有人可透過入口參與股東週年大會。

已將股份存入中央結算系統的股東(「中央結算系統股東」)可向香港中央結算發出投票指示，或在要求及取得香港中央結算相關授權後直接參與股東週年大會。

有意直接參與股東週年大會的中央結算系統股東須(i)聯絡及指示持有其股份的銀行、經紀、託管商、代名人或香港中央結算(統稱及各自為「代表」)，以委任彼等為受委代表或公司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ii)於代表指定的時限內向代表提供電郵地址。該等代表須向香港中央證券提供獲授權直接參與股東週年大會的中央結算系統股東的姓名及電郵地址，該等股東將獲香港中央證券發送進入入口的登入詳情。

已就此透過相關代表提供電郵地址，惟於**2025年5月12日(星期一)**香港時間中午十二時正(中歐夏令時間上午六時正)未透過電郵接獲登入詳情的任何中央結算系統股東，應聯絡香港中央證券取得協助。並無登入詳情的中央結算系統股東將不能使用入口出席大會及投票。因此，中央結算系統股東應就上文(i)及(ii)項向其代表發出清晰及具體的指示。

股東週年大會指引

透過登入入口，股東能夠實時觀看股東週年大會的線上直播、提交提問及投票。使用入口參與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亦將計入法定人數，且彼等將能夠透過入口投票及提交提問。

登錄期

入口可透過智能電話、平板設備或電腦經互聯網於任何地點登入。入口將於股東週年大會開始前45分鐘開放予股東登錄，而僅於股東週年大會開始前5分鐘登錄的股東方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原因為就意大利法律而言，本公司須於股東週年大會開始時宣佈出席的股份數目及百分比。

股東應預留充足時間登入入口以完成登入程序，並於股東週年大會開始及期間保留登入記錄。

於股東週年大會前預先透過受委代表投票

本公司鼓勵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前提交已填妥的代表委任表格。

Monte Titoli股東提交代表委任表格

根據行政法令58/98第135-novies條(「**TUF**」)及細則第15.2條的授權，每名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行使投票權的Monte Titoli股東，均可由受委代表(或再轉授)代其出席。具體而言，根據TUF第135-novies條第6段及細則第15.5條，該受委代表可藉經簽署書面文件或經簽署電子文件獲授權。

就此而言，供Monte Titoli股東使用的代表委任表格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ferrettigroup.com)。代表委任表格連同委託人現時有效的身份證明文件副本，如為法團，則臨時法定代表的身份證明文件副本，可按以下方式交付本公司：(i)於登記時在入口上載有關文件；(ii)向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寄發掛號信，連同簽署收妥，地址為Irma Bandiera 62, Cattolica (RN)；或(iii)發出經核實電郵至ferretti@pecserviziotitoli.it。

獲轉授人亦可於按上述方式知會受委代表後提前透過平台(而非登入入口)投票。

股東週年大會指引

為使本公司可於股東週年大會開始前接獲及核實受委代表(或再轉授)，本公司須於**2025年5月12日(星期一)**中歐夏令時間下午五時正(香港時間下午十一時正)前接獲代表委任表格。代表委任表格可於上述時限內撤回。

任何事先通知均不可用作豁免獲轉授人負責核證的義務，遵照原代表委任表格之獲通知受委代表以及授權受委代表的人士之身份可在經審定時進入股東週年大會。獲轉授人必須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一年內保留原代表委任表格及隨後接獲的投票指示(如有)。概無以通信形式進行投票的程序。

股東可就股東週年大會所有或部分議程授權受委代表及投票指示，本公司將不會引用此授權委任代表。

提交選擇股東代表委任表格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4月26日的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就本公司於米蘭泛歐交易所雙重上市而進行無紙化應採取的行動。除另行界定外，本通函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就已選擇香港中央證券為代名人的證書股東(「**選擇股東**」)而言，選擇股東可參閱本通函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欲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選擇股東必須填妥代表委任表格。

代表委任表格亦可於本公司網站www.ferrettigroup.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下載。代表委任表格須不遲於**2025年5月6日(星期二)**香港時間下午四時正(中歐夏令時間上午十時正)填妥、簽署及交回香港中央證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中央結算系統股東委任受委代表

中央結算系統股東應盡快聯絡其代表，以取得協助委任受委代表。

股東週年大會指引

倘中央結算系統股東就線上股東週年大會的安排或登記程序有任何疑問，請聯絡香港中央證券：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M樓
電話：+ 852 2862 8555
傳真：+ 852 2865 0990
網址：www.computershare.com/hk/contact

證書股東股份無紙化

茲提述該通函及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23年5月16日及2023年5月30日的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就本公司於米蘭泛歐交易所雙重上市而進行無紙化應採取的行動。

證書股東須注意，如欲保留及行使股東權利及／或有意令股份可供買賣，則其股份必須予以無紙化。

就有關無紙化應採取的行動，請參閱於2024年3月14日個別寄發予閣下之函件。

股東就決議案提出提問的權利

根據TUF第127-ter條，擁有投票權的人士可於股東週年大會前或之前就決議案提出提問。申請必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前七(7)個市場開放日前(「記錄日期」，即**2025年5月2日(星期五)**前)接獲。本公司概不保證將回應於此限期後接獲的提問。

可按以下方式提出提問：(i)掛號信連同回執，寄往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Via Irma Bandiera 62, Cattolica (RN)，或(ii)發出經核實電郵至officeofthegeneralcounsel@ferrettigroup.com。

申請人必須證明於記錄日期對股份的擁有權。就此而言，即使已經提交申請，存管中介人仍必須給予發行人適當通知(前提是於記錄日期後第三日之前發出，即**2025年**

5月5日(星期一))。然而，倘股東已向存管中介人要求通訊令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合法化，則已足夠表明已向獲授權中介人發出有關通訊的要求。

僅有關決議案的提問將予考慮。為促使企業回應提問，提問須提述相關董事會說明報告有關決議案，或供股東週年大會之用的其他文件的頁數。本公司或會就同一事項提供簡單回覆。

核實提問的相關性及申請人的合法性後，於上述限期前接獲的提問將於**2025年5月9日(星期五)**前回覆，方式為於本公司網站www.ferrettigroup.com「投資者關係 — 管治 — 股東大會」部分刊載。

補充股東週年大會議程及持有股本最少**2.5%**的股東之提案

遵循TUF第126-bis條及細則第14.6條，持有股本最少**2.5%**(百分之二點五)的股東(包括聯名股東)可於本通函刊發日期起**10(十)**日內(即**2025年4月26日**)要求新增事項至將予討論的事項清單，或就已列於議程的事項提出動議提案，並於要求內列明建議額外事項及／或建議動議。

根據TUF第126-bis條第3段，議程的新增事項不准許股東週年大會依法規定以董事會提案通過動議的事項，或有關董事會項目或其編製的報告之事項，惟TUF第125-ter條第1段所列者除外。

提問必須以書面形式提交，並(i)掛號信連同收取確認，寄往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Via Irma Bandiera 62, Cattolica (RN), Italy，或(ii)發出經核實電郵至ferrettispa@pec.it，連同獲授權中介人發出的證書，證實根據其賬目記錄持有股本的最少**2.5%**。於該期限內(即**2025年4月26日**之前)及根據相同程序，申請人須向董事會送交有關彼等建議涵蓋的事項及／或載有提出已列於議程的進一步決議案提案之解釋及原因的報告。

董事會提呈的補充資料或已列於議程的進一步動議提案將根據召開大會通告所載的相同法律條款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前十五日內(即**2025年4月28日**之前)傳達。於刊發補充通告或提呈補充資料的同時，提出要求股東以股東週年大會有關文件的相同方式編製的報告，連同行政機關的任何評估，將提供予公眾。

委任兩名董事加入董事會

將召開股東週年大會就透過增選委任兩名董事加入董事會進行表決，依法規定以大多數票決定，而不採取名單投票機制釐定(請參閱細則第19條)。

根據董事會於增選期間對於2025年2月28日所增選董事譚寧先生與郝慶貴先生的品格之評估以及對彼等資歷的核證，董事會建議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確認增選董事譚寧先生與郝慶貴先生為董事。股東可於本公司網站www.ferrettigroup.com「投資者關係 — 管治 — 公司架構 — 董事會」部分查閱有關履歷。

有意提名董事會推薦以外的其他候選人之股東，可提前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前至少15(十五)日(即2025年4月28日之前)將參考議程第三項提出的任何提案提交至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attolica (RN), Via Irma Bandiera n.62)。候選資格必須隨附以下各項，方予作實：(i)候選人接納其候選資格以及(在彼等自行承擔責任下)證明並無任不合格或不相容的理由，並具備現行法律所規定擔任本公司董事職務的條件(包括其是否具備獨立性要求的聲明)之聲明；(ii)載有每名候選人的個人和專業特徵等詳盡資料的履歷；(iii)提交候選資格的股東身份及所持股權佔整體百分比，並由根據法律符合資格的中介人發出相應證明；及(iv)法律及適用法規所規定的任何其他或不同的聲明、資料及／或文件。

股東週年大會指引

本公司保留核實提案相關性、完整性、是否符合適用法規以及提名人是否合法的權利。在上述期限內接獲的相關提案將立即在本公司網站www.ferrettigroup.com「投資者關係 — 管治 — 股東大會」部分刊載，以便有權投票的人士能夠表達知情意見。

有關提交提名程序的任何其他資料，請參閱股東週年大會議程第三項的說明報告，該報告將於法律規定的期限內在本公司網站www.ferrettigroup.com「投資者關係 — 管治 — 股東大會」部分可供閱覽。

釋 義

於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或 「線上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為批准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而將予召開，並將於 2025年5月13日(星期二) 香港時間下午四時正(中歐夏令時間上午十時正)僅以電子方式舉行的虛擬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任何續會
「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指	經獨立核數師審核的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
「經審核財務報表」	指	經獨立核數師審核的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報表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法定核數師委員會」	指	本公司法定核數師委員會
「營業日」	指	香港及米蘭持牌銀行開門營業以及聯交所及米蘭泛歐交易所開門進行證券買賣業務的日子(星期六或星期日除外)
「細則」	指	本公司細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重述)
「民事法典」	指	1942年3月16日皇家法令第262號頒佈的《意大利民事法典》(<i>Codice Civile</i>)經不時修訂、補充或重列
「CLFI」	指	日期為1998年2月24日的行政法令58號(經不時修訂)

釋 義

「本公司」	指	Ferretti S.p.A.(法拉帝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根據意大利法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股份代號：9638)及米蘭泛歐交易所(EXM: YACHT)雙重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選擇股東」	指	就本公司於米蘭泛歐交易所雙重上市而進行無紙化的目的，選擇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為代名人持有其股份的股東，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4月26日的通函
「歐元」	指	參與歐盟經濟和貨幣聯盟第三階段的歐盟成員國的法定貨幣
「米蘭泛歐交易所」	指	由Borsa Italiana所組織及管理的米蘭泛歐交易所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或「香港中央證券」	指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獨立核數師」	指	EY S.p.A.，為本公司獨立核數師
「發行人規例」	指	經日期為1999年5月14日Consob決議案第11971號採納的規例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釋 義

「Monte Titoli」	指	意大利中央證券存管處Monte Titoli S.p.A.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記錄日期」	指	2025年5月2日（星期五）
「薪酬委員會」	指	董事會薪酬委員會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並無面值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法定核數師」	指	本公司的法定核數師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	指	具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稅務小冊子」	指	提供有關擁有股份的意大利稅務框架的稅務小冊子
「%」	指	百分比



FERRETTIGROUP

Ferretti S.p.A.

法拉帝股份有限公司

(根據意大利法律註冊成立為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9638)

非執行董事、主席：

江奎先生

執行董事、行政總裁：

Alberto Galassi先生

執行董事：

譚寧先生

非執行董事：

Piero Ferrari先生(榮譽主席)

蔣嵐女士

郝慶貴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Stefano Domenicali先生

辛定華先生

朱奕女士

敬啟者：

註冊辦事處：

Via Irma Bandiera 62,

47841 Cattolica (RN)

Italy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勿地臣街1號

時代廣場二座31樓

建議

(1) 批准經審核財務報表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分配溢利以及宣派及派發末期股息；

(2) 薪酬政策及已付薪酬報告；

(3) 確認委任兩名董事；

及

(4)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1. 緒言

本通函旨在向閣下發出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有關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的進一步詳情，包括(其中包括)，(i)批准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分配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溢利以及宣派及派發末期股息；(ii)薪酬政策及已付薪酬報告；及(iii)確認委任兩名董事。

2. 批准經審核財務報表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分配溢利以及宣派及派發末期股息

根據適用意大利法律，股東必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溢利63,192,563.71歐元的經審核財務報表(按適用意大利法律規定)及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按適用香港法律規定)，連同董事會報告、法定核數師委員會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以及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可持續發展報告。

於2025年3月14日，董事會建議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溢利63,192,563.71歐元分配如下：(i)根據民事法典第2430條，3,159,628.19歐元分配至法定儲備；(ii)33,848,265.40歐元作為每股股份約0.1歐元的末期股息；及(iii)26,184,670.12歐元分配至保留盈利的儲備。

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派付末期股息後，末期股息將於**2025年6月18日(星期三)**派付。股息將以歐元派付予股東。

毋須就釐定股東獲派末期股息的資格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末期股息將派付予於**2025年6月17日(星期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務請注意，除權日期為**2025年6月16日(星期一)**。

末期股息將於扣除意大利預扣稅後派付予非意大利居民股東(即並無透過位於意大利的永久公司進行業務的股東)。當前適用於股息派付的意大利預扣稅稅率為26%。有關意大利預扣稅的進一步詳情載於稅務小冊子，稅務小冊子可於本公司網站www.ferrettigroup.com查閱。

有關獲取意大利預扣稅退款的程序及時間(倘適用)，股東應徵求獨立專業意見。

3. 薪酬政策及已付薪酬報告

根據CLFI第123-ter條及發行人規例第84-quarter條，董事會已於接獲薪酬委員會的建議後編製本公司的「2025年薪酬政策及2024年已付薪酬報告」(「**薪酬報告**」)。

遵循適用意大利規例，薪酬報告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前最少21日按以下方式供股東查閱：在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本公司網站www.ferrettigroup.com，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在www.linfo.it網站的「linfo」經授權儲存機制。

薪酬報告的第一部分受限於股東週年大會的具約束力投票，及薪酬報告的第二部分則受限於股東週年大會的無約束力投票。

經考慮上述者，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此議程項目進行兩次獨立及不同的投票。

- i. 根據日期為1998年2月24日的行政法令58號第123-ter(3-bis)及(3-ter)條批准薪酬報告第一部分(即2024年薪酬政策)

根據CLFI第123-ter (3-bis)條，董事會向閣下提呈薪酬報告第一部分，以供審閱及批准，當中列明有關本公司管理層成員、負責策略職責的經理及控制部門成員的本公司薪酬政策，乃經參考2025財政年度，以及採納及實施該政策的程序。

有關薪酬報告第一部分的資料，請參閱薪酬報告全文，報告將以上述方式及時間可供公眾參閱。

務請股東注意 — 根據CLFI第123-ter(3-bis)及(3-ter)條(經日期為2019年5月10日的行政法令49號修訂，將歐盟指示2017/828(亦稱「股東權利指示II」)轉入本公司規例) — 將會就薪酬報告第一部分舉行具約束力投票。

- ii. 「根據日期為1998年2月24日的行政法令58號第123-ter(6)條就薪酬報告第二部分(即2024年薪酬報告)進行諮詢投票」

根據CLFI第123-ter(6)條，董事會向閣下提呈薪酬報告第二部分，以供審閱及批准，當中列明本公司管理層及監事會成員、負責策略職責的行政人員薪酬的各個組成項目，以及於2024財政年度因任何理由及以任何形式支付予彼等的薪酬。

有關薪酬報告第二部分的資料，請參閱薪酬報告全文，報告將以上述方式及時間可供公眾參閱。

務請股東注意 — 根據CLFI第123-ter(6)條(經日期為2019年5月10日的行政法令49號修訂，將歐盟指示2017/828(亦稱「股東權利指示II」)轉入本公司規例) — 將會就薪酬報告第二部分舉行無約束力投票。

4. 確認委任兩名董事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2月28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徐新玉先生辭任執行董事、委任譚寧先生為執行董事、張泉先生辭任非執行董事，以及委任郝慶貴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待股東批准後，譚寧先生及郝慶貴先生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確認為董事。

執行董事譚寧先生及非執行董事郝慶貴先生已於2025年2月28日獲董事會委任，以填補徐新玉先生及張泉先生於2025年2月28日辭任生效後產生的臨時空缺。

譚寧先生及郝慶貴先生已確認彼等可獲委任。倘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委任，彼等作為董事的任期將與其他現任董事同時屆滿，即為批准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報表而召開的股東大會。

譚寧先生及郝慶貴先生的履歷詳情載於本通函附錄一。

5. 股東週年大會

召開股東週年大會之通告載於本通函第AGM-1至AGM-3頁。

隨函附奉股東週年大會適用中央結算系統股東及選擇股東之代表委任表格。代表委任表格亦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ferrettigroup.com。無論閣下是否有意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務請按代表委任表格所印列的指示將代表委任表格填妥，並須不遲於**2025年5月12日(星期一)**香港時間上午十二時正(中歐夏令時間下午六時正)前交回。就Monte Titoli股東而言，代表委任表格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ferrettigroup.com)。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所作之任何表決均須以投票方式進行。股東週年大會主席將要求就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決定的各項議題按投票方式表決。投票表決結果將於股東週年大會後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ferrettigroup.com)刊載。

6. 責任聲明

本通函的資料乃遵照上市規則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通函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通函所載資料於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以致本通函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7. 推薦建議

董事相信，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所載的決議案符合本集團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董事會建議股東投票贊成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所有決議案。

此 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Ferretti S.p.A.
法拉帝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Alberto Galassi先生
謹啟

2025年4月16日

譚寧先生，43歲，在船舶及裝備製造行業擁有逾19年經驗。

譚先生於2005年7月在濰柴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濰柴控股」)開始其職業生涯。由2005年7月至2007年12月，他曾擔任濰柴控股業務協調經理及由2012年1月至2013年3月擔任濰柴控股外事管理經理。由2007年12月至2012年1月，譚先生於濰柴動力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股份代號：02338)及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代碼：000338)上市的公司，「濰柴動力」)擔任國際業務經理。由2012年7月至2015年2月，譚先生於本公司擔任執行總裁助理。由2015年2月至2020年6月，譚先生擔任本公司的中國銷售副總監及亞太聯席運營總監。譚先生於2020年6月加入常州玻璃鋼造船廠有限公司(「常州玻璃鋼」)。彼於2020年6月至2025年1月曾擔任常州玻璃鋼董事、由2020年6月至2021年10月擔任常州玻璃鋼常務副總經理，及由2021年10月至2025年1月擔任常州玻璃鋼總經理。由2022年2月至2025年1月，譚先生擔任渤星船舶科技(青島)有限公司的董事兼總經理。常州玻璃鋼及渤星船舶科技(青島)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控股股東濰柴控股旗下的公司。

譚先生於2004年7月獲取中國上海理工大學管理學學士學位。

譚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任期至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當日為止。譚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須於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上經股東重選連任。譚先生將獲支付每年40,000歐元的董事袍金，金額由董事會參考現行市況釐定，並可不時由董事會酌情檢討。

郝慶貴先生，43歲，自2024年6月起擔任本公司的總法律顧問以及自2024年7月起擔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董事會秘書及董事會辦公室主任。彼自2022年11月起亦擔任山東重工集團有限公司(「山東重工」)的海外產業管控總監，自2025年5月起擔任濰柴動力(盧森堡)控股有限公司(「濰柴動力(盧森堡)」)的董事以及自2024年7月起擔任本公司控股股東Ferretti International Holding S.p.A.的董事。

郝先生於2004年在濰柴動力開始其職業生涯。自2004年7月至2011年12月，郝先生擔任濰柴動力的證券部經理。自2011年12月至2015年2月，彼為濰柴動力的戰略部副部長、Linde Hydraulics GmbH & Co. KG的顧問委員會主席助理及濰柴液壓有限公司的副總經理。自2015年2月至2019年9月，郝先生擔任濰柴動力上海運營中心資本運營及法務部部長。自2018年10月至2019年9月，郝先生兼任濰柴動力投資總監、董事會秘書及資本運營部部長。郝先生於2019年9月加入山東重工。彼自2019年9月至2022年8月曾擔任山東重工投資總監兼法務及資本運營部總監；自2022年8月至2022年11月擔任山東重工總法律顧問及自2023年8月至2024年12月擔任山東重工董事會秘書。由2020年6月至2023年9月，郝先生擔任Ceres Power Holdings plc（一間於倫敦證券交易所（股票代碼：CWR）上市的公司）的董事。濰柴動力（盧森堡）及Ceres Power Holdings plc為本公司控股股東濰柴控股旗下的公司。

郝先生於2004年6月獲取中國哈爾濱工程大學法學學士學位及經濟學學士學位。

郝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任期至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當日為止。郝先生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須於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上經股東重選連任。郝先生將獲支付每年40,000歐元的董事袍金，金額由董事會參考現行市況釐定，並可不時由董事會酌情檢討。

除上文披露者外，譚先生及郝先生：

- (i) 於過去三年均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 (ii) 與任何其他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均無任何關係；及
- (iii) 均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其他有關譚先生與郝先生獲委任為董事的事宜需提請股東垂注，亦無任何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FERRETTIGROUP

Ferretti S.p.A.

法拉帝股份有限公司

(根據意大利法律註冊成立為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9638)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Ferretti S.p.A. (「本公司」) 謹訂於**2025年5月13日(星期二)**香港時間下午四時正(中歐夏令時間上午十時正)以電子方式舉行虛擬股東週年大會(「大會」)。除另行界定外，本通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4月16日的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的涵義。

大會的目的為考慮及酌情通過(不論經修訂與否)下列各決議案：

大會普通部分

1. (i)批准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其中披露溢利63,192,563.71歐元)，連同董事會報告(有關營運表現)、法定核數師委員會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ii)批准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根據行政法令125/2024號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可持續發展報告；及(iii)批准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溢利分配如下：(i)根據民事法典第2430條，3,159,628.19歐元分配至法定儲備；(ii) 33,848,265.40歐元作為每股股份0.1歐元的末期股息；及(iii) 26,184,670.12歐元分配至保留盈利的儲備。
2. (i)批准根據日期為1998年2月24日的行政法令58號第123-ter(3-bis)及(3-ter)條及就其目的而言，就本公司根據日期為1998年2月24日的行政法令58號第123-ter條及Consob發行人規例第84-quater條所採納及草擬的薪酬政策及已付薪酬報告的第一部分(當中列明有關本公司管理層成員、負責策略職責的經理及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控制部門成員的本公司薪酬政策，乃經參考2025財政年度，以及採納及實施此政策的程序)；及(ii)根據日期為1998年2月24日的行政法令58號第123-ter(6)條及就其目的而言，就本公司根據日期為1998年2月24日的行政法令58號第123-ter條及Consob發行人規例第84-quater條所採納及草擬的薪酬政策及已付薪酬報告的第二部分(當中列明本公司管理層及監事會成員、負責策略職責的行政人員薪酬的各個組成項目，以及於2024財政年度因任何理由及以任何形式支付予彼等的薪酬)作出諮詢性投票。

3. (a) 確認委任譚寧先生為執行董事，任期直至為批准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而召開的股東大會當日為止。
- (b) 確認委任郝慶貴先生為非執行董事，任期直至為批准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而召開的股東大會當日為止。

承董事會命
Ferretti S.p.A.
法拉帝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Alberto Galassi先生
謹啟

香港，2025年4月16日

註冊辦事處：
Via Irma Bandiera 62
47841 Cattolica (RN)
Italy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勿地臣街1號
時代廣場二座31樓

附註：

- (1) 大會將以虛擬大會方式舉行。使用線上入口出席大會的股東亦將計入法定人數，且彼等將可透過線上入口投票及提交提問。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4月16日的通函「股東週年大會指引」一節。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2) 獲出席大會及有權投票之股份票數超過50%贊成的各項普通決議案將被通過。
- (3) 有權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有權委任任何其他人士作為其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就意大利法律而言，概不能委任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的董事、法定核數師或僱員為受委代表。
- (4) 如屬任何股份之聯名登記持有人，則任何一名有關人士均可透過線上入口或委任代表於大會上就有關股份投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超過一名有關聯名持有人透過線上入口出席大會，則每次登入或委任代表僅可使用一台設備。
- (5)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副本以及代表委任表格指明的任何其他文件，須盡快並無論如何不遲於**2025年5月12日(星期一)**意大利時間下午五時正前(香港時間下午十一時正前)(就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而言)及於**2025年5月6日(星期二)**中歐夏令時間上午十時正前(香港時間下午四時正前)(就選擇股東而言)送達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該代表委任表格亦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ferrettigroup.com)上發佈。
- (6) 建議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委任為董事的各董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4月16日的通函附錄一。
- (7) 擁有投票權的人士有權出席大會。根據法例及細則，基於中介人根據適用法律及根據大會日期前第七個交易日(即**2025年5月2日(星期五)**)結束時的賬目記錄交付本公司的通訊所示者，為有權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人士。於該日期後的相關賬目轉出或轉入將不會影響於大會投票的權利。本公司必須於大會日期前第三個開市日(即**2025年5月8日(星期二)**)結束時接獲中介人的通訊。有關股東就此須採取的行動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4月16日的通函「股東週年大會指引」一節。
- 毋須就釐定股東於大會上投票的資格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 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派付末期股息，末期股息將於**2025年6月18日(星期三)**派付。股息將以歐元派付予股東。毋須就釐定股東獲派末期股息的資格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末期股息將派付予於**2025年6月17日(星期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務請注意，除權日期為**2025年6月16日(星期一)**。
- (8) 大會主席將會要求就大會上提呈的各項決議案按投票方式表決。以投票方式表決時，每名出席的股東或由受委代表或公司代表所代表的股東將按其所持股數獲得一股一票的投票權。